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客观、尽责的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现将 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先治、董事王来、独立董事张大鸣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张先治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8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

1、2018 年 4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2)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
- (5) 2018 年度投资计划；
-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7)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0) 关于持续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定价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调整土地使用权租金标准的议案；



- (13) 关于租赁堆场的议案；
- (14) 关于出租 51[#]-52[#]集装箱泊位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的议案；
- (15) 关于出租 53[#]-54[#]集装箱泊位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的议案；
- (16) 关于继续履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7) 关于与营口港融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内贸集装箱线上业务协议》的议案；

(18)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18 年 8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8 年 10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除上述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外，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还组织了两次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沟通见面会。

1、2018年2月27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向年审注册会计师了解本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要求担任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本公司财务部门相互配合，认真负责，务必于规定时间内完成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年审注册会计师表示同意本委员会的意见，保证及时完成对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2、出具初步意见后，2018年3月28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见面沟通，就年报编制和审计过程汇总的有关问题予以说明。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定期报告审计

(1) 2017 年年报审计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于2017年12月31日提交的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与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安排，审阅后认为：公司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财务报表可以提交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要求担任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财务部门要相互配合，认真负责，完成好本次审计工作。

2018年1月4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派出的审计项目组对公司展开全面审计，认真按照审计计划的时间安排积极工作，勤勉尽职，依据新会计准则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进行综合分析、合理判断。审计过程中，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主动向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汇报审计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依据审计完成进度督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工作，确保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2月27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向年审注册会计师了解本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要求担任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本公司财务部门相互配合，认真负责，务必于规定时间内完成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年审注册会计师表示同意本委员会的意见，保证及时完成对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出具初步意见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18年3月28日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见面沟通，就年报编制和审计过程汇总的有关问题予以说明。

2018年4月25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后发表意见如下：通过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阅，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本委员会认为，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调整后的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是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的，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可以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8年4月25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完成审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关于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核说明》、《关于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审议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公司在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均依规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经营层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议，经表决后再行提交董事会，保障公司定期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有利于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的提高，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通过监督和参与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跟踪了解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



公司2017年度年审工作及审阅其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为公司提供2017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关注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实施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决策、审批及披露等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于公司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审计委员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专业的原则，认真细致地查阅关联交易内容以及必要的文件资料，积极与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交流，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

4、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审计机构等多项议案进行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提高董事会决策事项的准确性、科学性和可靠性。

2018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根据监管部门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了监督审查作用，有效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质量，促进董事会及经营层规范高效运作。

2019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参与公司治理，确保对经理层及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持续开展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全面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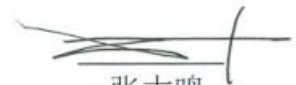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第六届审计委员会：


张先治


王 来


张大鸣

2019 年 3 月 25 日